113學年度第2學期心理學實務班(2)

【招生簡章】

一、依據教育部頒布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
二、課程目標:

(一)拓展諮商心理專業的發展與能見度,開啟培育人才的多元管道。

(二)為有興趣且致力從事諮商輔導專業工作者做準備,培養紮實的基礎諮商專業知能,俾 利於報考諮商心理研究所,順利進修。

三、招生對象: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,獲有學士學位或具有同等學力資格者;

日有意報考諮商心理研究所或對心理諮商輔導等有興趣者。

四、招生人數:招收20-30人(額滿截止)。

万、承辦單位:本校進修學院。

六、上課地點:本校和平校區教室(諮商心理與復健諮商研究所4104教室)。

七、研習時數:36小時

八、課程規劃及上課時間:

科目名稱	上課時間	內容重點	研習時數	修課人數	任課教師
現實治療	5/17 · 5/24 · 6/7 · 6/14 ·	1. 明瞭如何學習現實治療	36 小時	20-30 人	丁原郁
	6/21 · 6/28	2. 學習現實治療的理論概念與		(額滿截止)	
	 週六上課時段	諮商技術			
	29:00~16:00	3. 課堂演練現實治療於對話中			
		4. 練習運用現實治療過生活			

※課程內容及上課時間,本學院保留課程、師資調整之權利。

九、訓練方式:視課程目標與內容重點各有不同,原則上包括講授、課堂討論、個案研討、體驗活動、演練與經驗分享等方式。

十、師資簡介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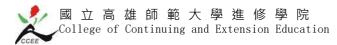
授課師資		簡 介
	現	職: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諮商心理與復健諮商研究所助理教授
丁原郁	學	歷:美國普度大學諮商心理博士
	專	長:現實治療、生涯諮商、心理衡鑑、變態心理學、諮商倫理

十一、報名方式

(一)報名時間:即日起至113年5月9日(星期五)止。

(二)報名方式:

1.於現場收件時間繳交至本校進修學院企劃推廣組(和平校區教育大樓1樓)。



2.以掛號郵寄至 802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‧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進修學院「113學年度第2學期心理學實務班(2)」。

(三)研習費及繳款方式

(1)研習費:原價10,000元。

早鳥優惠:9,000元(114.04.16前繳費)

二人同行:8,500元/人

113學年度第2學期心理學實務班(1)學員:8,500元/人

(2)繳款方式:

▶ 現場報名可繳交現金(上班時間: 0830-1700)

▶ 線上多元繳費: https://sso.nknu.edu.tw/Pay/7UwJYI



2.報名相關文件

報名表,個人證件照片請黏貼於報名表,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。

(四)現場收件時間:於上述期限內每週一至週五,上午 09:00 至 12:00,下午 02:00 至 05:00;週一至週四另開放夜間報名(至晚間 09:00)。

十二、退費相關事官

- (一)退費標準(依教育部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辦理)
 - 1.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班者,退還已繳學費九成。
 - 2.自實際上課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,退還已繳學費半數。
 - 3. 自實際上課日算起逾全期三分之一者,不退還學費。

(二)注意事項

- 1.退費標準日期之認定,以本校收到書面退費申請表為準。(郵寄者以郵戳為憑)
- 2.表格可至本校進修學院網站「表格下載」—「企劃推廣組」下載。
- 3.「具領人(申請人)簽章」欄位,請務必由本人簽名。

十六、注意事項:

- (一)核發研習證明:課程結束後發給研習證明書。
- (二)憑上課學員證入校停車,享有優惠,但不保證有停車位。

十七、連絡方式

聯絡電話:

07-7172930轉 3667 (企劃推廣組林先生)

113學年度第2學心理學實務班(2)

【報名表】

序 號:				舊生 (請填寫班別):					
收件時間	間:				 郵政匯票號碼:				
經手人									包
姓名 (本名)				性別	□男	□女		請實貼1吋脫	帽
出生日期	年	月	日	身分證 字號				一 干牙止叫炽力	
學歷	大學(院)							- 系/	 '所
服務單位						職稱			
聯絡 電話	公: 宅:			(分機:)	通訊 地址			
行動 電話							(請務必填寫	,寄送研習證明書用	1)
電子 郵件									
得知 課程 訊息 管道	□1.傳單·□4.學校網□8.大專院□10.其他	站 民校推廣教	□5. ⁷	 校門口跑馬 資訊網		□6.廣告	、轉知 [宣傳 日教師在職進		
人因素不	2.退費須知 3.請填金融 (1)郵局 或(2)其他 機構 行帳	知請詳閱的 融機構帳 局號:口口 金融機構 替代碼: 景號:	簡章之題 5資料: 10000	費方式(を□・郵信・機構名を	x教育部「 弱帳號: 稱:	專科以上學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=□□□□□□	1ロ - ロ ・分行	。 ^{施辦法」辦理)。} 亍別:	 _分 -
 附註:	4.報名書	新筆簽	名: ——						

